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REFIRE Group Limited

上海重塑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0)

變更監事

上海重塑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季一志先生及孫北先生辭任監事

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近期收到本公司監事(「監事」)孫北先生(「孫先生」)及季一志先生(「季先生」)的辭任函。由於工作調動，孫先生已辭任本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自2025年1月27日起生效；季先生已辭任本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自建議選舉董先生(定義見下文)為股東代表監事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之日起生效。孫先生及季先生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或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及監事會謹此對孫先生及季先生於任職監事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選舉劉鐵中先生為職工代表監事

劉鐵中先生(「劉先生」)於2025年1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當選為本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25年1月27日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劉先生的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劉鐵中先生，44歲，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重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塑科技**」）質量管理部高級經理。劉先生分別自2022年12月及2024年4月起一直擔任**重塑科技**項目管理部代總監及組織發展與員工體驗部代總監，主要負責監督上述部門的整體運營及管理工作。

劉先生擁有逾17年汽車行業工作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於2003年6月至2004年7月，彼擔任惠州市大亞灣天馬電子機械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數控鑽銑床的生產和銷售的公司）助理工程師，主要負責工程製圖工作。於2004年7月至2007年3月，彼擔任達豐（上海）電腦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計算機及外圍設備的生產和銷售的公司）供應商質量工程師，主要負責供應商質量管理工作。於2007年4月至2008年6月，劉先生擔任上海德爾福汽車門系統有限公司（現稱上海恩坦華汽車門系統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汽車門板系統的開發、生產和銷售的公司）供應商開發工程師，主要負責供應商開發工作。於2008年8月至2011年6月，彼擔任上海李爾汽車零件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汽車座椅系統的開發、生產和銷售的公司）高級質量工程師，主要負責產品質保工作。於2011年7月至2017年1月，彼擔任上海索格菲汽車部件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發動機濾清系統及底盤懸置系統零部件的開發、生產和銷售的公司）項目質量經理，主要負責質量管理工作。

劉先生於2003年6月獲得湖南湘潭大學機械設計學士學位，並於2025年1月獲得上海華東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於過去三年未曾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此外，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其他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2025年1月27日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劉先生於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劉先生不會就擔任監事從本公司收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選舉劉先生為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

於2025年1月27日舉行的監事會會議上，監事會通過決議，建議選舉董亞洲先生（「董先生」）為本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建議選舉董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尚待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5年2月19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上審議及批准。經臨時股東會批准後，建議選舉董先生擔任股東代表監事的任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董先生的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董亞洲先生，37歲，於2024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本公司子公司佛山迪一元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董先生擁有逾13年汽車行業工作經驗。自2011年8月起，彼一直在一汽解放汽車有限公司（「一汽解放」，本公司股東及一家主要從事卡車及客車製造和銷售的公司）任職，於2011年8月至2023年12月，彼於該公司先後擔任採購工程師、金屬採購主管、採購部非金屬採購室主任、智慧物流分公司總經理助理、採購部副部長及採購部部長。彼自2023年12月起一直擔任一汽解放動力總成事業部黨委書記，並自2024年12月起擔任一汽解放總經理助理，參與該公司動力總成事業部的管理。自2024年12月起，董先生一直擔任一汽解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0800），主要從事公司汽車製造和銷售）總經理助理，負責該公司的動力總成事業部的管理。此外，自2024年12月起，彼一直擔任迪一遠景新能源動力科技（無錫）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動力電池系統和儲能電池系統的研發、設計、製造和銷售的公司）董事，參與該公司的整體運營及管理。

董先生於2011年8月獲得天津河北工業大學機械設計、製造與自動化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董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於過去三年未曾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此外，於本公告日期，董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其他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批准建議選舉董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後，董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董先生於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董先生不會就擔任監事從本公司收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建議選舉董先生為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選舉董先生的詳情及臨時股東會通告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重塑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琦先生

香港，2025年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琦先生、胡哲博士、馬晶楠女士、翟雙博士及趙泳生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會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先生、錢美芬博士及陳飛先生。